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股票代碼 2451)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忠路 70 號
電 話：(02)2792-8000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 58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 ~ 49
(七) 關係人交易		49 ~ 50
(八) 質押之資產		50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	51
(十二)其他	51 ~ 5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6 ~ 57
(十四)部門資訊	57 ~ 58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束崇萬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3882 號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創見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創見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創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創見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創見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創見集團存貨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及備抵跌價損失相關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五(二)及六(五)。

創見集團存貨金額占總資產比例係屬重大，存貨評價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變現價值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且主要產品係 DRAM 及快閃記憶體相關產品，該等存貨因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易受市場價格波動，考量創見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查核中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創見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瞭解創見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及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對存貨重要存放地點執行年度觀察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管控存貨之有效性。
3. 已取得存貨評價相關報表，業經抽核報表邏輯及資訊之正確性，以評估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備抵銷貨折讓之認列

事項說明

創見集團因應業務需求，針對不同銷售對象或產品提供不同條件之銷貨折讓，並每月依合約及相關條件認列備抵銷貨折讓，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七)及六(四)。因該事項對象眾多，且影響合併財務報表營業收入淨額，因此本會計師將備抵銷貨折讓之認列列為查核中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創見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及其評估銷貨折讓之程序。
2. 瞭解創見集團銷貨相關之流程並訪談管理階層，以評估管理階層管控銷貨折讓合約及計算折讓之適當性。
3. 已取得備抵銷貨折讓之估計明細表，抽查重要銷貨折讓合約並重新試算，以評估創見集團備抵銷貨折讓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創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創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創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創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創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創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創見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晉昌

會計師

林一帆

陳晉昌

林一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48544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6 日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970,580	9	\$	1,858,719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產—流動			1,457,699	7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動			4,286,788	20		8,130,839	3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32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237,431	6		1,247,331	6
1200	其他應收款			52,288	-		113,104	1
130X	存貨	六(五)		5,424,702	26		5,003,689	2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9,457	-		41,26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4,448,945</u>	<u>68</u>		<u>16,395,267</u>	<u>74</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產—非流動			1,135,236	5		461,734	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六)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8,444	5		626,628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流動			322,570	1		301,60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81,781	-		105,13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七及八		1,558,755	7		1,509,348	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及七		121,367	1		168,708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2,538,589	12		2,580,696	1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116,552	1		80,79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		48,026	-		59,36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951,320</u>	<u>32</u>		<u>5,894,014</u>	<u>26</u>
1XXX	資產總計		\$	<u>21,400,265</u>	<u>100</u>	\$	<u>22,289,281</u>	<u>100</u>

(續 次 頁)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769,307	4	\$ 1,791,770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2,748	-	39,913	-		
2200 其他應付款		239,796	1	301,35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0,604	1	494,669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54,438	-	52,94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494	-	22,18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300,387</u>	<u>6</u>	<u>2,702,840</u>	<u>12</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187,573	1	173,377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53,134	-	101,640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36,157	-	42,71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76,864</u>	<u>1</u>	<u>317,731</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1,577,251</u>	<u>7</u>	<u>3,020,571</u>	<u>14</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4,298,547	20	4,290,617	19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200 資本公積		2,897,800	13	3,044,619	13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503,030	26	5,303,693	2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0,363	1	357,81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6,920,154	33	6,502,327	29		
其他權益	六(十八)						
3400 其他權益		(26,880)	-	(230,363)	(1)		
3XXX 權益總計		<u>19,823,014</u>	<u>93</u>	<u>19,268,710</u>	<u>8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400,265</u>	<u>100</u>	<u>\$ 22,289,281</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束崇萬



經理人：束崇萬



會計主管：紀文惠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营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10,083,525	100	\$ 10,496,172	100
5000 营業成本	六(五)(二十三) 及七	(6,991,338) (69)		(7,451,567) (71)	
5900 营業毛利	六(二十三)及七	3,092,187	31	3,044,605	29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754,842) (8)		(742,597) (7)	
6200 管理費用		(289,653) (3)		(279,45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2,058) (1)		(132,973)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四)	(80)	-	65	-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1,186,633) (12)		(1,154,959) (11)	
6900 营業利益		1,905,554	19	1,889,646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二十)	315,368	3	394,761	4
7010 其他收入	六(六)(十) (十一)(二十一)	72,254	1	78,70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二)	562,815	5	133,172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	(3,055)	-	(3,32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23,185)	-	(22,128)	-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24,197	9	581,188	6
7900 稅前淨利		2,829,751	28	2,470,834	2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515,319) (5)		(485,999) (5)	
8200 本期淨利		\$ 2,314,432	23	\$ 1,984,835	19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2,243	-	(\$ 2,15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	六(六)(十八)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 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	332,219	4	173,465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六(十八)	32,722	-	(46,04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十八) (二十四)	(6,544)	-	9,20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60,468	4	\$ 135,99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74,900	27	\$ 2,120,832	2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314,432	23	\$ 1,984,835	19
綜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674,900	27	\$ 2,120,832	20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39		\$ 4.6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39		\$ 4.6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東崇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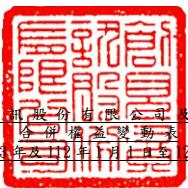


經理人：東崇萬



會計主管：紀文惠





創見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受贈資產	合併溢額	限制員工權利票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業主其餘	留資	公司	母公	於本	歸屬資本	之他		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勞酬	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勞酬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勞酬	總額	
112 年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90,617	\$ 3,348,183	\$ 4,470	\$ 35,128	\$ -	\$ 5,057,967	\$ 190,514	\$ 6,981,474	(\$ 197,218)	(\$ 160,599)	\$ -				\$ 19,550,536				
本期淨利	-	-	-	-	-	-	-	-	1,984,835	-	-	-	-					1,984,8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六)(十八)	-	-	-	-	-	-	-	(635)	(36,833)	173,465	-	-					135,9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84,200	(36,833)	173,465	-	-					2,120,832	
111 年盈餘分配及指撥：	六(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245,726	-	(245,726)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2,059,496)	-	-	-	-					(2,059,496)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167,303	(167,303)	-	-	-	-	-					-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343,249)	-	-	-	-	-	-	-	-	-	-	-					(343,24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六(六)(十八)	-	-	-	-	-	-	-	9,178	-	(9,178)	-	-	-					-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	87	-	-	-	-	-	-	-	-	-	-					87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90,617	\$ 3,004,934	\$ 4,557	\$ 35,128	\$ -	\$ 5,303,693	\$ 357,817	\$ 6,502,327	(\$ 234,051)	\$ 3,688	\$ -				\$ 19,268,710				
113 年度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90,617	\$ 3,004,934	\$ 4,557	\$ 35,128	\$ -	\$ 5,303,693	\$ 357,817	\$ 6,502,327	(\$ 234,051)	\$ 3,688	\$ -				\$ 19,268,710				
本期淨利	-	-	-	-	-	-	-	-	2,314,432	-	-	-	-					2,314,4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六)(十八)	-	-	-	-	-	-	-	2,071	26,178	332,219	-	-					360,4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16,503	26,178	332,219	-	-					2,674,900	
112 年盈餘分配及指撥：	六(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99,337	-	(199,337)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1,930,778)	-	-	-	-					(1,930,778)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127,454)	127,454	-	-	-	-	-					-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214,531)	-	-	-	-	-	-	-	-	-	-	-					(214,531)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	147	-	-	-	-	-	-	-	-	-	-					147	
股東逾時效請求給付之股利	-	-	(10)	-	-	-	-	-	-	-	-	-	-					(1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六(六)(十八)	-	-	-	-	-	-	-	-	103,927	-	(103,927)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四)(十五)(十八)	7,930	7	-	-	67,568	-	-	58	-	-	(50,987)	-		\$ 24,576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98,547	\$ 2,790,410	\$ 4,694	\$ 35,128	\$ 67,568	\$ 5,503,030	\$ 230,363	\$ 6,920,154	(\$ 207,873)	\$ 231,980	(\$ 50,987)	\$ 19,823,01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東崇萬



經理人：東崇萬

~13~



會計主管：紀文惠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29,751	\$ 2,470,83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六(二)(二十二) (276,030) (38,18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23,185 22,12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四) 80 (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二) (26) 2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三) 134,901 158,441	
利息收入	六(二十) (315,368) (394,761)	
利息費用	六(九) 3,055 3,320	
股利收入	六(六)(二十一) (19,758) (21,13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四)(二十三) 24,57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50,000) -	
應收票據	323 544	
應收帳款	9,812 (29,347)	
其他應收款	55,745 (28,291)	
存貨	(421,013) (1,860,625)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1,805 (24,55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022,463) 1,319,093	
應付帳款-關係人	(7,165) 12,471	
其他應付款	(61,559) 29,407	
其他流動負債	(8,695) (3,159)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39) (88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479,983) 1,615,236	
收取現金股利	18,938 19,874	
收取之利息	320,710 388,531	
支付之所得稅	(847,488) (709,76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87,823) 1,313,881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6,517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91,688) (372,085)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80,880 4,592,69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36,829) (4,413,47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8,749 71,776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8,346)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75,980) (24,173)	
存出保證金減少	(160) 1,893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一) - (489)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658 (11,978)	
收取之股利	六(七) - 10,9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294,216 (144,86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存入保證金減少	(3,175) (291)	
發放現金股利(含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六(十七) (2,145,309) (2,402,745)	
租賃負債償還	(56,225) (49,430)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147 87	
股東逾時效請求給付之股利	(1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04,572) (2,452,3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040 (45,22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1,861 (1,328,5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58,719 3,187,3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70,580 \$ 1,858,71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東崇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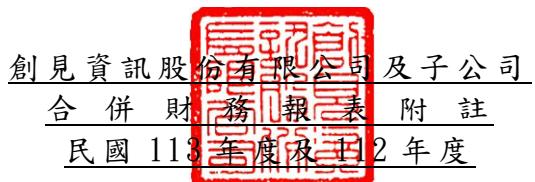


經理人：東崇萬



會計主管：紀文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78 年 8 月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軟體、電腦週邊設備及電腦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本公司自民國 90 年 5 月 3 日起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更新透過不可撤銷之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FVOCI）應按每一種類揭露其公允價值，無須再按每一標的揭露其公允價值資訊。另應揭露於報導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分別列示於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及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除列投資而於報導期間移轉至權益之累積損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認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說明
創見資訊 (股)公司	Saffire Investment Ltd. (Saffire)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Transcend Japan Inc. (Transcend Japan)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 及批發	100	100	
	Transcend Information Inc. (Transcend USA)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 及批發	100	100	
	Transcend Korea Inc. (Transcend Korea)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 及批發	100	100	
	Memhiro Pte. Ltd. (Memhiro)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 V. (Transcend Europe)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 及批發	100	-	註3
Memhiro Pte. Ltd.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 V. (Transcend Europe)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 及批發	-	100	註3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Transcend Germany)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 及批發	-	100	註2
	創見資訊(上海)有限 公司(上海創見)	記憶體擴充卡、外 接式儲存裝置等空 白媒體及其他磁碟 機之產銷業務、自 有房屋租賃	-	100	註1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 V.	創欹貿易(上海)有限 公司(上海創欹)	計算機軟硬件及輔 助設備之批發、零 售、製造、進出 口、代理及相關服務、非居住房地產 租賃	100	100	註1
	Transcend Information(H. K) Ltd.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 及批發	100	100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Transcend Germany)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 及批發	100	-	註2

註 1:上海創見與上海創欹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13 年 3 月 29 日，合併後上海創欹為存續公司，上海創見則於合併後消滅，相關合併程序已於民國 114 年 2 月完成。

註 2: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第 3 季調整投資架構，改由 Transcend Europe 持有 Transcend Germany 100% 之股權。

註 3: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第 4 季調整投資架構，改由 Saffire 持有 Transcend Europe 100% 之股權。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稱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實際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8年 ~ 50年
機器設備	2年 ~ 10年
運輸設備	3年 ~ 5年
辦公設備及其他	2年 ~ 5年

(十七)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10 至 55 年。

(十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金額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二十三)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遲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遲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遲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遲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遲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遲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不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電腦軟硬體、電腦週邊設備及電腦零件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顧客時認列。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顧客，且顧客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以單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集團依據合約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認列為備抵銷貨折讓。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月結 30~60 天到期，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二十八)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表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長。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持有之某些不動產的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然其部分係供自用。當各部分不可單獨出售且不可以融資租賃單獨出租時，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成本不重大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係採用近期售價及考量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5,424,70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57	\$ 44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130,333	1,603,099
定期存款	<u>839,790</u>	<u>255,179</u>
	<u>\$ 1,970,580</u>	<u>\$ 1,858,719</u>

- 上述之定期存款係屬三個月內到期之高度流動性投資。
-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450,000	\$ -
評價調整	<u>7,699</u>	<u>-</u>
	<u>\$ 1,457,699</u>	<u>\$ -</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851,626	\$ 433,566
評價調整	<u>283,610</u>	<u>28,168</u>
	<u>\$ 1,135,236</u>	<u>\$ 461,734</u>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損)益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u>\$ 276,030</u>	<u>\$ 38,186</u>

-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況。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4,286,788	\$ 8,130,839
非流動項目：		
普通公司債	\$ 322,570	\$ 301,602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收入	\$ 239,263	\$ 352,396

2.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況。
3. 本集團持有之定期存款往來銀行為國內外知名銀行，所投資普通公司債之發行對象亦為國內外知名企業，交易對象信用品質良好，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減損評估為適用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模式。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	\$ 323
應收帳款	\$ 1,237,981	\$ 1,247,793
減：備抵損失	(550)	(462)
	\$ 1,237,431	\$ 1,247,331

1.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估計銷貨折讓分別為 \$113,703 及 \$105,415，因符合金融負債與金融資產互抵之條件，淨額表達於應收帳款。

2.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016,356	\$ 1,009,865
30天內	201,172	225,142
31-90天	6,523	1,701
91-180天	4,697	2,687
181天以上	9,233	8,721
	\$ 1,237,981	\$ 1,248,116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本集團針對部分主要客戶之應收帳款業已投保信用保險，若實際發生呆帳時將獲得 90% 之理賠金。

4.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為 \$1,219,313。
5.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0 及 \$323；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237,431 及 \$1,247,331。
6.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7.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皆無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8. 本集團考量對未來的前瞻性調整及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1-180天	逾期181天以上	合計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01%~0.158%	0.008%~36%	25%~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016,356	\$ 212,392	\$ 9,233	\$ 1,237,981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02%~0.384%	0.011%~38%	25%~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009,542	\$ 229,530	\$ 8,721	\$ 1,247,793

9. 本集團帳列備抵損失餘額及變動表如下：

	113年	112年
1月1日	\$ 462	\$ 510
提列減損損失(迴轉)	80	(65)
匯率影響數	8	17
12月31日	<u>\$ 550</u>	<u>\$ 462</u>

10.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貨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790,363	(\$ 313,841)	\$ 4,476,522
在製品	399,171	(1,585)	397,586
製成品	556,024	(5,430)	550,594
	<u>\$ 5,745,558</u>	<u>(\$ 320,856)</u>	<u>\$ 5,424,702</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107,777	(\$ 119,316)	\$ 3,988,461
在製品	423,938	(511)	423,427
製成品	594,886	(3,085)	591,801
	<u>\$ 5,126,601</u>	<u>(\$ 122,912)</u>	<u>\$ 5,003,689</u>

1.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793,394	\$ 7,816,029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97,944	(364,462)
	<u>\$ 6,991,338</u>	<u>\$ 7,451,567</u>

民國 112 年度產生回升利益係因本集團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之存貨及部分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所致。

2. 本集團存貨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715,339	\$ 621,815
其他	81,125	1,125
小計	796,464	622,940
評價調整	231,980	3,688
	<u>\$ 1,028,444</u>	<u>\$ 626,628</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028,444 及 \$626,628。

2.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處分公允價值分別為 \$488,749 及 \$71,776 之權益投資，累積處分利益轉列保留盈餘分別計 \$103,927 及 \$9,178。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 332,219	\$ 173,465
累積(損)益因除列轉列		
保留盈餘	\$ 103,927	\$ 9,178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5,808	\$ 18,584
於本期內除列者	<u>3,950</u>	<u>2,550</u>
	<u>\$ 19,758</u>	<u>\$ 21,134</u>

4.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聯企業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u>\$ 81,781</u>	<u>\$ 105,138</u>

1.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2.51%	12.51%	註 權益法

註：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從事 IC 封裝及測試業務，在 IT 及半導體產業中屬上游廠商。本集團提供原物料並由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加工製成相關半成品，以達成產業垂直整合之經營綜效。

2. 本集團持有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典範公司」)12.51% 股權，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惟本集團對典範公司股東會表決議案並無絕對通過之表決權，且本集團未以法人董事名義擔任典範公司董事，顯示本集團無控制能力以主導典範公司攸關活動；另本集團及典範公司之董事長為同一人，故判斷本集團對典範公司具重大影響。

3.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856, 566	\$ 996, 963
非流動資產	1, 126, 807	1, 129, 944
流動負債	(197, 327)	(174, 106)
非流動負債	(71, 929)	(73, 302)
淨資產總額	<u>\$ 1, 714, 117</u>	<u>\$ 1, 879, 499</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214, 436	\$ 235, 125
股權淨值差異	(132, 655)	(129, 987)
	<u>\$ 81, 781</u>	<u>\$ 105, 138</u>

綜合損益表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度	112年度
收入	\$ 904, 163	\$ 861, 69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 185, 384)	(\$ 176, 9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76, 532)</u>	<u>(\$ 178, 367)</u>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10, 968

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3年度	112年度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23, 357)	(\$ 20, 604)

5.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係有公開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331, 113 及 \$317, 957。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705,964	\$ 1,187,112	\$ 194,519	\$ 22,360	\$ 32,057	\$ 7,257	\$ 2,149,269
累計折舊	-	(460,786)	(130,626)	(19,785)	(24,852)	(3,872)	(639,921)
	<u>\$ 705,964</u>	<u>\$ 726,326</u>	<u>\$ 63,893</u>	<u>\$ 2,575</u>	<u>\$ 7,205</u>	<u>\$ 3,385</u>	<u>\$ 1,509,348</u>
1月1日	\$ 705,964	\$ 726,326	\$ 63,893	\$ 2,575	\$ 7,205	\$ 3,385	\$ 1,509,348
增添(含移轉)	-	48,393	34,269	1,467	1,921	450	86,500
處分	-	-	-	-	(61)	(8)	(69)
重分類	-	31,855	-	-	-	-	31,855
折舊費用	-	(34,296)	(29,558)	(1,536)	(3,061)	(1,290)	(69,741)
淨兌換差額	(1,033)	1,829	16	-	50	-	862
12月31日	<u>\$ 704,931</u>	<u>\$ 774,107</u>	<u>\$ 68,620</u>	<u>\$ 2,506</u>	<u>\$ 6,054</u>	<u>\$ 2,537</u>	<u>\$ 1,558,755</u>
12月31日							
成本	\$ 704,931	\$ 1,336,162	\$ 163,580	\$ 9,741	\$ 26,328	\$ 6,703	\$ 2,247,445
累計折舊	-	(562,055)	(94,960)	(7,235)	(20,274)	(4,166)	(688,690)
	<u>\$ 704,931</u>	<u>\$ 774,107</u>	<u>\$ 68,620</u>	<u>\$ 2,506</u>	<u>\$ 6,054</u>	<u>\$ 2,537</u>	<u>\$ 1,558,755</u>

112年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月1日							
成本	\$ 711,572	\$ 1,204,122	\$ 345,956	\$ 28,079	\$ 30,619	\$ 20,663	\$ 2,341,011
累計折舊	-	(450,034)	(250,796)	(21,649)	(22,396)	(15,764)	(760,639)
	<u>\$ 711,572</u>	<u>\$ 754,088</u>	<u>\$ 95,160</u>	<u>\$ 6,430</u>	<u>\$ 8,223</u>	<u>\$ 4,899</u>	<u>\$ 1,580,372</u>
1月1日	\$ 711,572	\$ 754,088	\$ 95,160	\$ 6,430	\$ 8,223	\$ 4,899	\$ 1,580,372
增添(含移轉)	-	5,510	16,005	-	3,503	2,067	27,085
處分	-	-	-	-	(2)	-	(2)
折舊費用	-	(31,174)	(47,275)	(3,855)	(4,536)	(3,582)	(90,422)
淨兌換差額	(5,608)	(2,098)	3	-	17	1	(7,685)
12月31日	<u>\$ 705,964</u>	<u>\$ 726,326</u>	<u>\$ 63,893</u>	<u>\$ 2,575</u>	<u>\$ 7,205</u>	<u>\$ 3,385</u>	<u>\$ 1,509,348</u>
12月31日							
成本	\$ 705,964	\$ 1,187,112	\$ 194,519	\$ 22,360	\$ 32,057	\$ 7,257	\$ 2,149,269
累計折舊	-	(460,786)	(130,626)	(19,785)	(24,852)	(3,872)	(639,921)
	<u>\$ 705,964</u>	<u>\$ 726,326</u>	<u>\$ 63,893</u>	<u>\$ 2,575</u>	<u>\$ 7,205</u>	<u>\$ 3,385</u>	<u>\$ 1,509,348</u>

1. 本集團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相關資產皆供自用。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一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1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部分門市據點及辦公室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另，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印表機及飲水機等設備。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90,756	\$ 128,309
房屋	29,128	38,288
運輸設備(公務車)	1,483	2,111
	<u>\$ 121,367</u>	<u>\$ 168,708</u>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37,552	\$ 37,549
房屋	15,459	16,584
運輸設備(公務車)	748	785
	<u>\$ 53,759</u>	<u>\$ 54,918</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5,599 及 \$27,665。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055	\$ 3,32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4,741	7,65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296	1,334

6.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62,262 及 \$58,417。

(十)租賃交易一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或承租人須提供殘值保證。
2.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 \$52,496 及 \$57,569 之租金收入，其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4年	\$ 42,779		\$ 37,444
115年	35,327		19,815
116年	10,711		12,518
117年	3,780		776
118年	<u>1,260</u>		-
	<u>\$ 93,857</u>		<u>\$ 70,553</u>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113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268,726	\$ 465,607	\$ 2,734,333
累計折舊	<u>-</u>	(153,637)	(153,637)
	<u>\$ 2,268,726</u>	<u>\$ 311,970</u>	<u>\$ 2,580,696</u>
1月1日	\$ 2,268,726	\$ 311,970	\$ 2,580,696
折舊費用	<u>-</u>	(11,401)	(11,401)
重分類	<u>-</u>	(31,855)	(31,855)
淨兌換差額	<u>-</u>	1,149	1,149
12月31日	<u>\$ 2,268,726</u>	<u>\$ 269,863</u>	<u>\$ 2,538,589</u>
12月31日			
成本	\$ 2,268,726	\$ 371,989	\$ 2,640,715
累計折舊	<u>-</u>	(102,126)	(102,126)
	<u>\$ 2,268,726</u>	<u>\$ 269,863</u>	<u>\$ 2,538,589</u>

	112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268,726	\$ 466,845	\$ 2,735,571
累計折舊	-	(141,640)	(141,640)
	<u>\$ 2,268,726</u>	<u>\$ 325,205</u>	<u>\$ 2,593,931</u>
1月1日	\$ 2,268,726	\$ 325,205	\$ 2,593,931
增添	-	489	489
折舊費用	-	(13,101)	(13,101)
淨兌換差額	-	(623)	(623)
12月31日	<u>\$ 2,268,726</u>	<u>\$ 311,970</u>	<u>\$ 2,580,696</u>
12月31日			
成本	\$ 2,268,726	\$ 465,607	\$ 2,734,333
累計折舊	-	(153,637)	(153,637)
	<u>\$ 2,268,726</u>	<u>\$ 311,970</u>	<u>\$ 2,580,696</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52,496	\$ 57,569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 費用	\$ 11,401	\$ 12,400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 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 運費用	\$ -	\$ 701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829,337 及 \$5,053,643。上開公允價值係根據相關資產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格評估而得，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3.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32,835	\$ 32,995
預付設備款	160	10,520
其他	15,031	15,849
	<u>\$ 48,026</u>	<u>\$ 59,364</u>

(十三)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9,298	\$ 38,35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4,014)	(29,69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284</u>	<u>\$ 8,666</u>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3年			
1月1日餘額	\$ 38,359	(\$ 29,693)	\$ 8,666
當期服務成本	268	-	268
利息費用(收入)	498	(395)	103
	<u>39,125</u>	<u>(30,088)</u>	<u>9,03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 (2,639)	(2,63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195)	- (1,195)
經驗調整	<u>1,591</u>	<u>-</u>
	<u>396</u>	<u>(2,639)</u>
提撥退休基金	- (1,510)	(1,510)
支付退休金	(223)	223
12月31日餘額	<u>\$ 39,298</u>	<u>(\$ 34,014)</u>
	<u>\$ 5,284</u>	<u>-</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2年			
1月1日餘額	\$ 36,584	(\$ 29,193)	\$ 7,391
當期服務成本	493	-	493
利息費用(收入)	<u>512</u>	(419)	93
	<u>37,589</u>	(29,612)	<u>7,97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	(195)	(19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97	-	397
經驗調整	<u>1,957</u>	-	<u>1,957</u>
	<u>2,354</u>	(195)	<u>2,159</u>
提撥退休基金	-	(1,470)	(1,470)
支付退休金	(1,584)	1,584	-
12月31日餘額	<u>\$ 38,359</u>	(\$ 29,693)	<u>\$ 8,666</u>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折現率	1.600%	1.3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625%	1.62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預設台灣壽險業第6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影響	(\$ 1,010)	\$ 1,048	\$ 1,023	(\$ 990)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影響	(\$ 1,005)	\$ 1,045	\$ 1,015	(\$ 98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517。
- (7)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96 年。

2. 確定提撥計畫

-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上海創欹及 Transcend HK 按當地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為 12.5%~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Transcend Japan、Transcend Korea、Transcend USA、Transcend Europe 及 Transcend Germany 訂有確定提撥義務之退休金辦法，依據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並認列退休金費用。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4)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1,572 及 \$40,590。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 1.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註1及2)	113.5.9	806仟股	2年	屆滿2年(註3)

註 1:本集團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時，本集團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惟其所衍生之配股或配息，員工無須返還或繳回。

註 2: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適用對象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及國內外控制或從屬公司正式全職員工為限。

註 3: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任職屆滿二年仍在職，可既得股份比例 100%。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數量(仟股)	數量(仟股)
期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本期發行	806	-
本期註銷	(13)	-
期末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793</u>	<u>-</u>

3. 本集團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0 元（即無償），並以給與日之收盤價格 \$98.6 作為公允價值之衡量。

4. 本集團因上述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民國 11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4,576。

(十五) 股本

1.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5,000,000，分為 500,000 仟股（含保留 25,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資本額為 \$4,298,547，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13年	112年
1月1日	\$ 429,062	\$ 429,062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6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3)	-
12月31日	<u>\$ 429,855</u>	<u>\$ 429,062</u>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基準日授權董事會另行訂定，發行總額為 3,000 仟股，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餘與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3.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5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6 仟股，發行基準日為民國 113 年 5 月 9 日，業已於民國 113 年 6 月 12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因員工未符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收回股份計 13 仟股，並辦理註銷減資完竣。

(十六)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及在不影響業務狀況、法令規定及基於平衡股利政策時酌予保留一部分後，其餘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有關本公司現金股利或資本公積配發現金之議案，業經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於股東會報告。
2.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5%。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1)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1 日及民國 112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199,337 (127,454)		\$ 245,726 167,303	
現金股利	<u>\$ 1,930,778</u>	\$ 4.50	<u>\$ 2,059,496</u>	\$ 4.80
	<u>\$ 2,002,661</u>		<u>\$ 2,472,525</u>	
每股發放現金				
資本公積發放 現金	金額	(元)	金額	(元)
	\$ 214,531	\$ 0.50	\$ 343,249	\$ 0.80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盈餘實際分派情形與董事會決議及股東會決議一致，並無差異。				

(2)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如下：

	11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42,04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30,363)	
現金股利	<u>2,411,485</u>	\$ 5.61
	<u>\$ 2,423,171</u>	

	每股發放現金	
	金額	(元)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u>\$ 210,629</u>	\$ 0.49

前述民國 113 年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業於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惟尚未報告股東會。民國 113 年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案尚待 114 年股東會決議。

(十八)其他權益項目

	113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員工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之兌換差額	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3,688	(\$ 234,051)	\$ -	(\$ 230,363)
評價調整	332,219	-	-	332,219
評價調整轉出				
至保留盈餘	(103,927)	-	-	(103,927)
外幣換算變動數	-	32,722	-	32,722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	(6,544)	-	(6,54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發行	-	-	(75,498)	(75,49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酬勞成本	-	-	24,511	24,511
12月31日	<u>\$ 231,980</u>	<u>(\$ 207,873)</u>	<u>(\$ 50,987)</u>	<u>(\$ 26,880)</u>

112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總計
1月1日	(\$ 160,599)	(\$ 197,218)	(\$ 357,817)
評價調整	173,465	-	173,465
評價調整轉出	(9,178)	- (46,041)	(9,178) (46,041)
至保留盈餘	-	9,208	9,208
外幣換算變動數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12月31日	\$ 3,688	(\$ 234,051)	(\$ 230,363)

(十九)營業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銷售商品之收入	\$ 10,083,525	\$ 10,496,172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皆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地理區域：

	電子產品					
113年度	台灣	亞洲	美洲	歐洲	其他	合計
外部客戶 合約收入	\$2,258,670	\$3,237,620	\$1,571,713	\$2,325,093	\$ 690,429	\$10,083,525
<u>電子產品</u>						

112年度	台灣	亞洲	美洲	歐洲	其他	合計
外部客戶 合約收入	\$2,282,102	\$3,631,219	\$1,408,222	\$2,544,180	\$ 630,449	\$10,496,172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無與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二十)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37,747	\$ 37,3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239,263	352,396
其他利息收入	38,358	5,014
	\$ 315,368	\$ 394,761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租金收入	\$ 52,496	\$ 57,569
股利收入	19,758	21,134
	<u>\$ 72,254</u>	<u>\$ 78,703</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271,600	\$ 89,5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276,030	38,1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26 (2)	(2)
其他	<u>15,159</u>	<u>5,397</u>
	<u>\$ 562,815</u>	<u>\$ 133,172</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薪資費用	\$ 1,095,654	\$ 1,094,968
股份基礎給付	24,576	-
勞健保費用	120,520	120,723
退休金費用	41,943	41,176
其他用人費用	58,358	53,207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及使用權資產)	134,901	158,441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事酬勞不高於 0.2%。
-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不低於 1% 估列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8,915 及 \$25,696，帳列薪資費用科目；董事酬勞皆未有估列。
- 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為 \$28,289 及 \$5,60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差異分別為高(低)估 \$734 及 (\$2,300)，已調整於民國 113 年度之損益並實際配發。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46,488	\$ 626,89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065)	(4,011)
當期所得稅總額	<u>543,423</u>	<u>622,883</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8,104)	(136,884)
遞延所得稅總額	(28,104)	(136,884)
所得稅費用	<u>\$ 515,319</u>	<u>\$ 485,999</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 6,544</u>	(\$ 9,208)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65,335	\$ 510,936
按稅法規定免稅及剔除項目之 所得稅影響數	(46,275)	(14,021)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6,262)
以前年度所得高估數	(3,065)	(4,011)
投資抵減所得稅影響數	(676)	(1,830)
其他國家代扣稅款稅額	-	(1,187)
所得稅費用	<u>\$ 515,319</u>	<u>\$ 485,999</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提列數超過					
提撥數	\$ 4,632	(\$ 228)	\$ -	\$ 4,404	
未休假獎金	1,424	406	-	1,830	
未實現銷貨折讓	19,018	3,087	-	22,105	
未實現銷貨毛利	3,232	(1,696)	-	1,536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24,583	39,589	-	64,17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20,095	-	(6,544)	13,551	
其他	7,812	1,142	-	8,954	
	<u>\$ 80,796</u>	<u>\$ 42,300</u>	<u>(\$ 6,544)</u>	<u>\$ 116,55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926)	(\$ 17,029)	\$ -	(\$ 20,955)	
按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淨利益	(169,365)	2,955	-	(166,410)	
其他	(86)	(122)	-	(208)	
	<u>(\$ 173,377)</u>	<u>(\$ 14,196)</u>	<u>\$ -</u>	<u>(\$ 187,573)</u>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數	\$ 282	(\$ 282)	\$ -	\$ -	
退休金提列數超過					
提撥數	4,809	(177)	-	4,632	
未休假獎金	1,746	(322)	-	1,424	
未實現銷貨折讓	16,043	2,975	-	19,018	
未實現銷貨毛利	987	2,245	-	3,232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97,475	(72,892)	-	24,58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10,887	-	9,208	20,095	
其他	5,545	2,267	-	7,812	
	<u>\$ 137,774</u>	<u>(\$ 66,186)</u>	<u>\$ 9,208</u>	<u>\$ 80,796</u>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3,027)	\$ 19,101	\$ - (\$ 3,926)
按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淨利益	(353,332)	183,967	- (169,365)
其他	(88)	2	- (86)
	(\$ 376,447)	\$ 203,070	\$ - (\$ 173,377)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314,432	429,062	\$ 5.3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314,432	429,06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8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8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14,432	429,626	\$ 5.39
<u>112年度</u>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984,835	429,062	\$ 4.6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984,835	429,06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9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984,835	429,453	\$ 4.62

(二十六)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3年度	112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6,500	\$ 27,085
減：預付設備款轉入	(10,520)	(2,912)
本期支付現金	<u>\$ 75,980</u>	<u>\$ 24,17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典範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
萬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萬情投資」）	其他關係人
政全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政全科技」）	其他關係人
Transcend H.K. Ltd.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商品銷售 典範公司	<u>\$ 891</u>	<u>\$ 1,100</u>

與關係人間交易之價格，均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對典範公司之授信期間為貨到 30 天，對一般客戶約為月結 30~60 天。

2. 進貨

	113年度	112年度
商品購買 典範公司	<u>\$ 148,910</u>	<u>\$ 195,954</u>

與關係人間交易之價格，均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對典範公司之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與其他廠商約為月結 30~45 天。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典範公司	<u>\$ 32,748</u>	<u>\$ 39,913</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授信期間請詳附註七(二)2. 說明。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4. 財產交易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年度	112年度
Transcend H. K. Ltd.	\$ 42,503	\$ -

5. 租賃交易 - 承租人

(1) 與本公司之關係人萬情投資及政全科技續簽訂土地承租合約，租賃期間 5 年(自民國 111 年 6 月 12 日至民國 116 年 6 月 11 日)，每年支付租金 \$38,484(未稅)，土地租金係按永誠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及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估價結果，並經三方議價以每坪/月租金新台幣 1,350 元(含稅)續約，於簽約日及以後各年度同月同日預付次一年度之租金。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相關使用權資產餘額分別為 \$90,757 及 \$128,309；相關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 \$75,976 及 \$113,163。

(2) 本集團與關係人 Transcend H. K. Ltd. 簽訂辦公室承租合約，租賃期間 1 年(自民國 111 年 6 月 1 日至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並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 日續租至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每月租金為港幣 \$50 仟元，租金係參考周邊市場行情議定。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分別認列租金費用金額 \$816 及 \$2,387。本集團於租賃期滿後，基於營運規劃考量與該關係人購入辦公室，請詳附註七(二)5. 說明。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 22,857	\$ 20,709
股份基礎給付	3,490	-
	<u>\$ 26,347</u>	<u>\$ 20,70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6,892	\$ 112,175	金融機構綜合授信額度之擔保品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除附註十三(一)2. 所述背書保證之外，尚無其他重大承諾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

於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請詳附註六(十七)5.(2)。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目前自有資金狀況充足，日常營運活動可穩定創造現金流入。同時短期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計畫，除考量匯率風險所進行之借款等特殊狀況外，自有資金足以因應，無舉債之需求及必要。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92,935	\$ 461,7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8,444	626,62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70,580	1,858,7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609,358	8,432,441
應收票據	-	323
應收帳款	1,237,431	1,247,331
其他應收款	52,288	113,104
存出保證金	32,835	32,995
	<hr/> \$ 11,523,871	<hr/> \$ 12,773,275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802,055	\$ 1,831,683
其他應付款	239,796	301,355
存入保證金	30,873	34,048
	<hr/> \$ 1,072,724	<hr/> \$ 2,167,086
租賃負債	<hr/> \$ 107,572	<hr/> \$ 154,584

2. 風險管理政策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日幣、韓元、美金、歐元及人民幣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幣別	外幣金額(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美金：新台幣	\$ 127,145	32.785	\$ 4,168,449
	日幣：新台幣	754,812	0.2099	158,435
	美金：人民幣	4,723	7.3206	154,844
	美金：歐元	1,113	0.9603	36,490
	人民幣：新台幣	8,020	4.478	35,914
	英鎊：歐元	822	1.2065	33,858
	韓元：新台幣	1,433,052	0.0225	32,244
	美金：新台幣	\$ 20,584	32.785	\$ 674,846
金融負債	歐元：新台幣	5,502	34.14	187,838
112年12月31日				
	幣別	外幣金額(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美金：新台幣	\$ 192,283	30.710	\$ 5,905,011
	人民幣：新台幣	82,598	4.327	357,402
	美金：歐元	5,849	0.9038	179,623
	日幣：新台幣	791,457	0.2172	171,904
	英鎊：歐元	4,295	1.1521	168,149
	歐元：新台幣	4,182	33.98	142,104
	韓元：新台幣	1,669,630	0.0239	39,904
金融負債	美金：新台幣	\$ 51,792	30.710	\$ 1,590,532
	人民幣：新台幣	62,252	4.327	269,364

-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說明。

D.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美金對新台幣升值或貶值 1%，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34,936 及 \$43,145。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投資組合分散。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0,284 及 \$6,266。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主要附息資產為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現金及約當現金均為 12 個月以內到期且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維持在固定利率，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 B. 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規避其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判斷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 本集團與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之信用風險說明請詳附註六(三)及六(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貨幣型基金，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7,715,067 及 \$9,989,558，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均為一年內到期償還之金融負債。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理財商品及投資性不動產皆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及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資產</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592,935	\$ -	\$ -	\$ 2,592,9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947,319	\$ -	81,125	1,028,444
合計	<u>\$ 3,540,254</u>	<u>\$ -</u>	<u>\$ 81,125</u>	<u>\$ 3,621,379</u>
112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資產</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461,734	\$ -	\$ -	\$ 461,7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625,503	\$ -	1,125	626,628
合計	<u>\$ 1,087,237</u>	<u>\$ -</u>	<u>\$ 1,125</u>	<u>\$ 1,088,362</u>

5.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為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受益憑證，其分類分別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7.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8. 下表列示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3年	112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月1日	\$ 1,125	\$ 1,125
本期購買	<u>80,000</u>	-
12月31日	<u>\$ 81,125</u>	<u>\$ 1,125</u>

9.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10.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除理財商品係屬收益型商品，其評價技術、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等視個別合約之現金流量判斷外，餘所使用評價模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3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80,000	以最近一次非活絡 市場之交易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25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2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125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董事長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部門收入	\$ 10,083,525	\$ 10,496,172
部門損益	\$ 2,314,432	\$ 1,984,835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均來自銷售電子產品收入，請詳附註六(十九)1. 說明。

(五)地區別資訊

地區別收入請詳附註六(十九)1. 說明，本集團非流動資產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958,342	\$	4,030,403
亞洲		219,723		195,171
美洲		51,819		49,261
歐洲		36,853		43,281
	\$	4,266,737	\$	4,318,116

(六)重要客戶資訊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集團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以下空白)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被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關係 公司名稱 (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4)	實際動支 金額 (註5)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註6)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7)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8)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註8)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創見資訊(股)公司 Inc.	Transcend Japan	2	\$ 3,964,603 (2,000,000仟日圓)	\$ 435,400 (1,000,000仟日圓)	\$ 209,900 -	-	1.06	\$ 7,929,206	Y	-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為本公司淨值20%為限，即\$19,823,014*20%=\$3,964,603。

註4：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金額及期末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2,000,000仟日圓及1,000,000仟日圓。

註5：係董事會通過之金額。

註6：實際動支背書保證金額為\$0。

註7：為本公司淨值40%為限，即\$19,823,014*40%=\$7,929,206。

註8：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未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創見資訊(股)公司	股票							
	集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816	\$ 1,125	-	\$ 1,125	-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乙種特別股	-	"	1,758,000	106,359	-	106,359	-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	520,000	559,000	-	559,000	-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	212,250	-	212,250	-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605,203	54,650	-	54,650	-
	瑞音生技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80,000	5	80,000	-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	15,060	-	15,060	-
					\$ 1,028,444			
	受益憑證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035,773	\$ 1,457,699	-	\$ 1,457,699	-
	元大台灣卓越50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87,000	\$ 604,280	-	\$ 604,280	-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	-	"	139,000	5,099	-	5,099	-
	富邦台灣采吉50基金	-	"	4,565,000	520,866	-	520,866	-
	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基金之台灣ESG永續高股息ETF基金	-	"	225,000	4,991	-	4,991	-
					\$ 1,135,236			
	普通公司債							
	台積電亞利桑那公司美元計價公司債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50,000	\$ 60,180	-	\$ 58,125	-
	國際商業機器公司美元計價公司債	-	"	2,250,000	73,170	-	71,347	-
	Meta平台公司美元計價公司債	-	"	1,650,000	51,335	-	49,741	-
	Paypal控股有限公司美元計價公司債	-	"	1,100,000	35,490	-	34,538	-
	英特爾公司美元計價公司債	-	"	2,000,000	64,554	-	60,802	-
	梅賽德斯-賓士金融北美有限責任公司美元計價公司債	-	"	250,000	8,261	-	8,056	-
	豐田汽車信貸公司美元計價公司債	-	"	900,000	29,580	-	28,547	-
					\$ 322,57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有價證券			帳列 科目 註1	期初		買入		賣出		評價損益 (註2)		期末				
買、賣之公司	種類	名稱		交易對象	關係	股數(股)/單位數	金額	股數(股)/單位數	金額	股數(股)/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股)單位數	金額	
創見資訊(股)公司	受益憑證	台新1690貨幣市場基金		無	無	-	\$	-	103,035,773	\$ 1,450,000	-	\$	-	\$ 7,699	103,035,773	\$ 1,457,699

註1：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註2：含評價損益及匯率影響數。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創見資訊(股)公司	創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銷貨	\$ 790,103	8	月結120天	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明顯差異	對一般客戶約為月結30~60天收款	\$ 35,841	3	-
"	Transcend Japan Inc.	子公司	"	364,693	4	"	"	"	124,608	12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V.	孫公司	"	368,683	4	"	"	"	-	-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Inc.	子公司	"	577,257	6	"	"	"	17,283	2	-
"	Transcend Korea Inc.	子公司	"	298,766	3	"	"	"	32,243	3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曾孫公司	"	253,848	3	"	"	"	-	-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H.K) Ltd.	曾孫公司	"	115,881	1	"	"	"	45,407	4	-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V.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同受最終母公司控制	"	135,998	24	貨到30天	"	對一般客戶約為貨到7~60天收款	2,096	2	-
創見資訊(股)公司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進貨)	(148,910)	(2)	月結30天	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無明顯差異	對一般廠商約為月結30~45天付款	(32,748)	(4)	-

註:創見資訊(股)公司銷予上述子孫公司等之銷貨，亦即等同各子孫公司向母公司之進貨，本公司不再另行揭露。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創見資訊(股)公司	Transcend Japan Inc.	子公司	\$ 124,608	2.59	\$ -	- \$ 73,969	\$ -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創見資訊(股)公司	創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	\$ 790,103	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明顯差異		8
"	"	Transcend Japan Inc.	"	"	364,693	"		4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Inc.	"	"	577,257	"		6
"	"	Transcend Korea Inc.	"	"	298,766	"		3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V.	"	"	368,683	"		4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	"	253,848	"		3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H.K) Ltd.	"	"	115,881	"		1
1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V.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3	"	135,998	"		1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及合併總資產1%者，不予以揭露。)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註1)	
創見資訊(股)公司	Saffire Investment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 216,829	\$ 216,829	6,600,000	100	\$ 861,541	\$ 21,767	\$ 21,767	註2	
	Transcend Japan Inc.	日本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及批發	89,103	89,103	6,400	100	99,267	4,342	4,342	註2	
	Transcend Information, Inc.	美國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及批發	38,592	38,592	625,000	100	189,573	(2,104)	(2,104)	註2	
	Transcend Korea Inc.	南韓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及批發	6,132	6,132	40,000	100	16,154	3,725	3,725	註2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公司	台灣	半導體封裝等業務	354,666	354,666	21,928,036	12.51	81,781	(185,384)	(23,185)	註5	
Saffire Investment Ltd.	Memhiro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控股公司	169,721	173,702	8,277,609	100	416,978	(29,328)	(29,328)	註3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V.	荷蘭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及批發	391,140	-	8,850	100	394,804	15,257	48,835	註3、註7	
Memhiro Pte Ltd.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V.	荷蘭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及批發	-	1,693	-	-	-	15,257	(33,578)	註4、註7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德國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及批發	-	2,288	-	-	-	4,672	(4,658)	註4、註6	
	Transcend Information (H.K) Ltd.	香港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及批發	7,636	7,636	2,000,000	100	14,101	2,047	2,047	註4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V.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德國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及批發	140,479	-	-	100	136,941	4,672	9,330	註4、註6	

註1：除本公司之子公司外，其餘未直接認列投資損益。

註2：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3：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4：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註5：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6：本集團於民國113年第3季調整投資架構，改由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V. 持有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100%之股權。

註7：本集團於民國113年第4季調整投資架構，改由Saffire Investment Ltd. 持有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V. 100%之股權。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 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創見資訊(上海)有限公司	記憶體擴充卡、外接式儲存裝置等空白媒體及其他磁碟機之產銷業務、自有房屋租賃	\$ -	2	\$ -	\$ -	\$ -	\$ -	\$ -	\$ -	(\$ 1,885)	-	(\$ 1,885)	\$ -	\$ 2,281,608	註4
創欲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計算機軟硬件及輔助設備之批發、零售、製造、進出口、代理及相關服務、非居住房地產租賃	167,097	2	167,097	-	-	-	167,097	7,717	100	7,717	369,969	38,228	註4、 註5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創見資訊(股)公司	\$ 167,097	\$ 167,097	\$ 11,893,80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Memhiro Pte Ltd.)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認列基礎。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創見資訊(上海)有限公司及創欲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113年3月29日合併，合併後創欲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創見資訊(上海)有限公司則於合併後消滅。

本公司已於民國113年5月6日通過經濟部投審會大陸投資事業合併之申請，並於民國114年2月完成大陸地區相關合併程序。

註5：創欲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113年4月11日匯回投資收益38,228仟元(人民幣8,672仟元)，係按匯率人民幣CNY\$1=4.4換算而得。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股比例
	持有股數	
萬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4,783,600	17.39
群益台灣精選高息ETF基金專戶	39,998,000	9.30
萬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251,854	7.96
政全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2,971,701	7.67
萬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505,896	6.86
萬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216,397	6.79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397

號

會員姓名：
(1) 陳晉昌
(2) 林一帆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電話： (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23446187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018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66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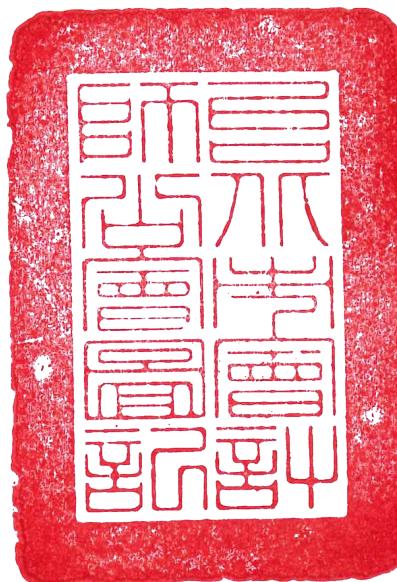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陳 晉 昌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林一帆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1 月 20 日

